

厦门市湖里区文体出版旅游局文件

厦湖文〔2016〕1号

厦门市湖里区文体出版旅游局 2015 年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和《福建省政府信息公开办法》的要求，现公布湖里区文体出版旅游局 2015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本报告由概述、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办理情况、政府信息公开的收费及减免情况、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和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需要说明的事项与附表组成。本年报中数据统计时限自 2015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湖里区文体出版旅游局办公室联系（地址：湖里区枋湖南路

161 号 408 室，邮编：361009 电话：5722250，电子邮箱：
wtj@huli.gov.cn)。

一、概述

2015 年，湖里区文体出版旅游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以服务人民群众为宗旨，以全力打造透明政府、法治政府、服务政府为目标，继续深入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和《国务院关于加强法治政府建设的意见》，按照《条例》规定和要求，及时、准确地向社会公开政府信息，保障了公民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使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上升到新的台阶。主要开展了以下几个方面的工作：

（一）文化、体育、旅游、公共服务类信息公开情况

结合我局文化体育工作开展的情况，将我区开展的文艺活动、图书展览、读者座谈会、体育赛事、运动培训、旅游节庆活动安排等群众活动安排及时通过区政府网站公开，使群众能够更加便捷、迅速地了解、查询，进而参与活动。

（二）行政审批过程公开情况

通过区政府网站将厦门公众聚集文化经营场所审核公示予以公开，包括娱乐场所设立 KTV、RTV 项目审核、听证、网吧设立审核等内容。严格公众聚集文化经营场所申办程序，提高审核工作的透明度，提高行政审批的时效性，使群众能够更好地行使监督权。

（三）推进行政权力清单和职责清单公开

积极承接市里下放的行政审批事项，及时修改我局行政审批事项目录和公共服务事项目录并在局网站上公布。按照《湖里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湖里区推行区级行政权力清单制度实施方案的通知》（厦湖府【2015】59号）文件通知要求，对照标准要求，逐条逐项登记，对我局现正在行使的行政权力事项进行了全面梳理，共梳理出行政权力事项 194 项和责任清单 241 项，并及时向社会公布。

（四）推进财政资金信息公开

继续推进财政预算决算和“三公”经费公开。每月按时公开《湖里区文体出版旅游局落实八项规定要求工作情况统计表》，按要求公开《厦门市湖里区文体出版旅游局 2015 年“三公”经费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和部门预算说明。

（五）政府信息公开渠道建设情况

由区政府统一建设，信息公开内容在区政府网站公开。

（六）建立健全政府信息公开长效机制

我局始终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列入正常的议事日程中，注意加强对信息公开工作的领导，形成“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职能科室抓落实”的工作机制，及时协调解决工作中的问题。由局长担任主管领导负总责，具体经办成员按分工负责，切实加强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组织和领导，确保全局政府信息

公开工作有序进行。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

(一) 我局对政府信息进行了梳理，2015年主动公开政府信息36条，全文电子化率为100%。其中，机构职能类信息5条，规划计划类信息1条，行政许可类信息1条，科教文体卫生类信息21条。其中有《湖里区文体出版旅游局2015年工作计划》(厦湖文〔2015〕14号)、《中共湖里区委宣传部 湖里区文体出版旅游局关于印发〈湖里区第七届社区文化艺术节工作方案〉的通知》(厦湖文〔2015〕15号)、《湖里区文体出版旅游局关于公布行政权力清单的通知》(厦湖文〔2015〕23号)、《关于公布“我和社区”征文比赛获奖名单的通知》(厦湖文〔2015〕42号)等。

(二) 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主要类别情况

1. 机构职能类信息

主动公开机构职能类信息包括各类规定、聘请效能监督员、文化经营场所审核公示等信息。

2. 规划计划类信息

主动公开规划计划类信息包括湖里区文体出版旅游局工作要点，湖里区文体出版旅游局工作总结等信息。

3. 行政许可类信息

主动公开行政许可信息包括娱乐场所、出版物零售等审批信

息。

4. 教科文体卫生类信息

主动公开文体类信息包括文体活动通知、文体活动方案等信息。

(三) 加大政策解读回应力度

我局认真研读《湖里区促进旅游业发展的扶持奖励办法》，深入了解扶持奖励的重点，从办法的出台背景、扶持重点、主要扶持措施和政策兑现程序等方面进行政策性解读。

三、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办理情况

没有收到申请公开政府信息的请求。

四、政府信息公开的收费及减免情况

政府信息公开未收任何费用。

五、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等情况

没有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

六、主要问题和改进措施

一是需加强机关干部对信息公开重要性的认识，进一步完善并形成良好的报送机制，提高信息公开的效率；二是需加大宣传力度，扩大政府信息公开为民服务的影响力；三是需提升技术支持，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不仅能从依申请公开渠道获得所需信息，还能从网上服务获得信息，最大限度地为民服务；四是由

于上级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机构、人员编制没有明确要求，本单位从事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主要以兼职为主，导致工作开展不够深入。

今后，我局将继续全面贯彻党的十八大精神，以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为指导，发扬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精神，加强机关作风效能建设，依法行政、依法办事，健全和完善制约监督机制，进一步健全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制度，推动各项制度的有效执行和落实，深化政府信息公开的内容，不断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实效，切实保障公众的知情权和监督权。同时加大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考核力度，层层落实，责任到人，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质量。

七、需要说明的事项及附表

厦门市湖里区文体出版旅游局

2016年1月5日

附件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2015年度	历年累计
主动公开文件数	条	36	330
其中：1. 政府网站公开数	条	36	330
2. 政府公报公开数	条	0	0
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总数	条	0	0
其中：1. 当面申请数	条	0	0
2. 网上申请数	条	0	0
3. 信函申请数	条	0	0
对申请的答复总数	条	0	0
其中：1. 同意公开答复数	条	0	0
2. 同意部分公开答复数	条	0	0
3. 不予公开答复数	条	0	0
4. 其他类型答复数	条	0	0
政府信息公开收费减免金额	元	0	0
行政复议数	件	0	0
行政诉讼数	件	0	0
接受行政申诉、举报数	件	0	0

抄送：厦门市湖里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厦门市湖里区文体出版旅游局

2016年1月5日印发